

國立中興大學奉准報廢財產標售須知

- 一、 標售品名：資訊及家電類報廢品一批。 案號：AR-111001
- 二、 本件標售已於 111 年 09 月 19 日在本機關網站公告，並刊登【網站（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登錄招標資訊）】，並訂於 111 年 09 月 30 日下午 2 時 30 分在行政大樓一樓採購組公開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同時、地公開開標。）
- 三、 標售底價：新台幣 250,000 元整。
- 四、 購買標售文件費用：新臺幣 200 元整。
本批標售文件：含報廢財物明細表 1 份、置放於各系所須現場拆卸明細表 1 份及廢品照片(12 張)。
- 五、 本批標售標的物：放置於廢品倉庫及分布各系館，故不開放看貨，請參考標售文件。
- 六、 投標廠商資格：凡登記具有合法證照之資源回收廠商。可參加投標，投標時應附相關證件影本（本校得要求廠商送正本核對）。
 - （一）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影本。
 - （二） 納稅證明文件影本。
 - （三） 授權書（公司負責人親自出席免附）
 - （四） 保證金（新台幣 25,000 元，以規定之票據繳納）。
 - （五） 標售物品標單。
- 七、 本標售不允許廠商共同投標。
- 八、 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
 - （一） 以毛筆、自來水筆、原子筆書寫或機器打印。
 - （二） 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並不得低於標售底價。
 - （三） 填妥投標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及電話號碼，法人（公司）應註明法人名稱、地址、電話號碼、法人證明文件字號，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代理收件人姓名、住址。
- 九、 投標人應繳之保證金為新台幣：貳萬伍仟元整。（按標售底價百分之十計算，得標後得轉為履約保證金）限以下列票據繳納：
 - （一） 經政府依法核准於國內經營金融業務之銀行、信託投資公司、信用合作社、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農會或漁會簽發指定本機關為受款人之劃線支票(指以上列金融機構為發票人及付款人之劃線支票)或保付支票。
 - （二）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簽發指定本機關為受款人之匯

票。

十、投標文件遞送方式：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文件密封並註明標案名稱於截止收件時間內送達本校。

(一) 郵寄遞送：以掛號件寄達本校（寄送地址：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總務處採購組）。

(二) 現場遞送：本校採購組。

廠商應自行估算郵寄時間，若因郵寄時間之延誤或專人未於截標期限前送達收件地點，依規定其投標文件不予受理，原件退還。

十一、標件截止收件時間：民國 111 年 09 月 30 日 10 時 00 分。

十二、開標時間：民國 111 年 09 月 30 日 14 時 30 分。

十三、開標地點：行政大樓一樓採購組。

十四、開標時請投標人得親自或出具委託書派人參加，俾利決標後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十五、開標決標：

(一) 由本機關主辦單位派員會同監標人員於開標時當眾拆標封審查。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標無效：

1. 投標單及保證金，二者缺其一者。但免計收保證金者不在此限。
2. 保證金金額不足或其票據不符本須知第九點規定者。
3. 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或低於標售底價、或未以中文大寫者。
4. 投標單所填標的物、投標人姓名，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識者。
5. 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機關規定之格式不符者。
6. 投標保證金票據之受款人非本機關名義而未經所載受款人背書者。

(三) 決標：

1. 各投標廠商須將各項報廢品分開填寫報價(單價)，並合計總價。
2. 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達標售底價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廠商，次高標價者為次得標廠商。如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應當場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廠商及次得標廠商。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比照辦理。

十六、保證金於開標後，除得標廠商轉為履約保證金外，其餘應由

未得標廠商持填妥之領回保證金收據（蓋與投標單所蓋相同之印章），無息領回。

- 十七、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在 111 年 10 月 07 日前（開標之次日起 7 個日曆天內）一次繳清。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 十八、繳清價款次日起 7 個工作天提清物品（拆卸、搬運物品所需之相關費用及工資由得標廠商自行負擔）。逾期一日罰該批貨款金額千分之二作為違約金，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事情，經提有關證明文件並簽奉核准者不在此限。
- 十九、履約保證金於廢品點交驗收完成後無息退還；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沒收所繳之全部保證金：
- （一）得標廠商放棄得標者。
 - （二）得標廠商逾期不繳清價款者。
- 二十、停止標售一部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開標當場宣布，投標廠商不得異議。
- 二十一、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十二、其他：
- （一）本校對於本次廢品變賣標的物不負民法物之瑕疵擔保責任，縱有內含零件缺少，足使其價值或效用有欠缺者亦同。得標廠商均不得主張本校應付瑕疵擔保責任。
 - （二）本標售案之報廢物品，需現場拆卸並載運。
 - （三）廢品在搬運或拆卸過程，應注意安全、不毀損周圍建物及清潔廢品置放處（含倉庫內外及各系所廢品）。
 - （四）得標廠商得標後須填寫安全衛生承諾書。
 - （五）本校聯絡人：
資產經營組 曾小姐 電話：04-22840273#26。
採購組 謝小姐 電話：04-22840677#68。

國立中興大學標售物品標單

壹、標的物：

案號：AR-111001

一、標售物品名稱：資訊及家電類報廢品一批

二、標售內容及數量：詳招標文件。

三、總價（大寫）：新台幣_____拾_____萬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貳、投標廠商注意事項：

一、投標廠商對投標相關資料、規格已完全明瞭，並接受且遵守主持人在開標會場之要求、宣佈。得標後不履行本標售相關規定者，沒收履約保證金，廠商不得異議。

二、投標廠商以達標售底價之最高價得標後，履行標售物在期限內清理並驗收，並同意逾期一日罰總款千分之二，惟若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事情，經提有關證明文件並簽奉核准者不在此限。

三、開標日期：111年09月30日下午14時30分。

四、開標地點：本校行政大樓1樓採購組。

五、保證金：新台幣25,000元整（得標後轉履約保證金；未得標者退還）。

六、標售物品清理期限：繳清價款次日起7個工作天。

七、得標廠商請填寫承攬商安全衛生承諾書。

投標廠商基本資料	名稱 (統編)				公司章
	地址				
	電話		負責人章		

教育部政風處：

電話：02-23565833~5 傳真電話：02-23966940

郵政信箱：臺北郵政8~44號信箱

授 權 書

茲授權本公司_____^{先生}_{小姐}代表本公司出席貴校標售
「五金類報廢品一批」(案號：AR-111001)購案開標相關會
議，該員所做之任何承諾或簽證事項直接對本公司發生效
力，本公司確認被授權人之下列簽樣真實無誤。

被授權人之簽樣(請出席代表人簽名)：

被授權人之身分證字號(外國人請附護照號碼)：

請惠予核備。

此 致

國 立 中 興 大 學

公司名稱：

授權人(公司負責人)簽署：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4 0 2 - 2 7

外標封：(第一次標售) 請以限時掛號或專人送達

收文地址：(40227)台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標案名稱：資訊及家電類報廢品一批

截止收件期限：111年09月30日10點00分

開標時間：111年09月30日14點30分

案號：AR-111001 採購承辦人：謝小姐

國立中興大學 採購組 收

投標廠商名稱：

投標廠商地址：

寄件人：

投標廠商電話：

統一編號：

傳真及 E-Mail：

國立中學大學標售 廠商資格審查表

採購案號：AR-111001

標售名稱：資訊及家電類報廢品一批

證 件 名 稱	審 查	不 合 格 原 因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營業項目須有相關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 廠商納稅之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3 授權書(公司負責人親自出席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已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附	
4 保證金 (新台幣 25,000 元，以規定之票據繳納)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5 標售物品標單	本項不列入 資格審查	

(上述證件請依順序以迴紋針裝訂以利審查，本校得請廠商送正本查驗)

投標廠商名稱： (蓋章)

負 責 人： (蓋章)

本校審查意見

合格不合格 簽名：_____

年 月 日

保證金領回收據

【案號：AR-111001】

本公司參加貴校公開招標「資訊及家電類報廢品一批」購案，茲領回左列各項資料文件無誤。

保證金金額新臺幣：25,000 元整

金融機構簽發之本票、支票或保付支票
(銀行 分行本票支票號碼：_____)

其他：

此致

國立中興大學

廠商名稱：

負責人：

地 址：

電 話：

統 編：

具領人：

身分證字號(後4碼)：

註：公司及負責人印章必須與投標文件相符。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承攬商安全衛生環保承諾書（得標後簽訂）

- 壹、承攬商_____（以下簡稱立書人）茲承攬 中興大學（以下簡稱貴校）「資訊及家電類報廢品一批」業務（工程）（案號：AR-111001），業已與貴校相關業務（工程）之經管人員會同共赴本項承攬業務（工程）之施作現場，並詳細瞭解有關承攬業務（工程）內容、工作範圍、環境特性與潛在危害，知悉工作場所之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等要求事宜。
- 貳、立書人承諾於作業期間願意遵守勞工安全衛生法、環保法令及其他適用有關法律之規定，設置符合標準之必要安全衛生設備、措施及管理，並接受其檢查機構及貴校督導查核；如有重複發生情事，立書人願配合貴校要求停工並立即改善，對其疏忽而導致工期延誤，立書人願放棄先訴抗辯權。
- 參、立書人若就承攬工程之全部或一部份交付其他廠商再承攬時，願意負責將上述規定事項告知再承攬人並要求其具名遵守之，同時將書面資料影本提供貴校留存或相關單位備查。
- 肆、立書人若未遵守法令規定致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污染、災害事件，就其造成之傷亡損失、機具設備損壞、公害賠償與各項罰鍰等費用概由立書人自行負擔，並負相關民事、刑事及行政疏失之責任，與貴校無關。
- 伍、本承諾書經簽署後，若日後貴校有修正承攬作業相關規定時，立書人亦同意承諾遵守。

此 致

國立中興大學

承攬廠商：

負 責 人：

地 址：

電 話：

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中興大學資源回收報廢財物明細表

編號	報廢品標類	單位	數量	編號	報廢品標類	單位	數量
1	投影機、幻燈機	台	61	17	筆記型電腦	台	90
2	冰箱*12 冷凍櫃*5	台	17	18	電腦主機	台	301
3	印表機	台	69	19	液晶顯示器、液晶螢幕	台	131
4	網路監視系統	台	5	20	平板電腦	台	36
5	數位多功能講桌	台	1	21	相機(數位、單眼)	台	28
6	掃描器	台	13	22	投影銀幕(電動式)	台	6
7	冷水引擎高壓清洗機	台	5	23	機櫃*1、話機*2、電風扇*10	台	13
8	攝影機*18、燒錄器*2、放影機*1	台	21	24	冷氣機(窗型、分離式、箱型調節器)	台	120
9	空氣清淨機*5、吸塵器*8、除濕機*9	台	22	25	無線藍芽耳機*1、混音機*2	台	3
10	行動通訊裝置*9、行動開發驗證裝置*24、NFC 行動載具*1	台	34	26	網路附加儲存交換設備、桌上型高階網路附加儲存系統	台	2
11	不斷電系統(UPS、飛瑞 500VA)、電源供應器	台	25	27	預付卡讀卡機、RFID 讀取器、RFID 超高頻讀取器	台	3
12	飲水機(含桌上型)*8、咖啡機*3、果汁機*1	台	12	28	微波爐*2、飯鍋(電子鍋)*2、捕蚊燈*2	台	6
13	電視機*4、錄放影機*3、擴大機*7、鬆餅機*1、可攜式外接儲存裝置*1、數位繪圖板*1	台	17	29	防潮箱*3、碎紙機*2、護貝機*2、零件櫃*1	台	8
14	行動數據處理平台*1、伺服器*23、防火牆*2、交換器*12、	台	38	30	工作站(組織培養控制、電腦模擬軟體模組與運算顯示裝置)	台	4
15	無線擴音機充電變壓器*1、無線擴音機*7、手提擴音機*5、音階調整機*1、麥克風*11、擴音喇叭*2	台	27	31	事務機*3、數位式多功能彩色複合機*2、黑白複合機*1、傳真機*2	台	8
16	路由器*2、基地台*10、分享器*4、訊號延申器*1、交換器*4、集線器*2	台	23	32	燒錄機*1、傳真機*1、伴唱機*1、迴授抑制器*1、視聽機*1、8進8出 AV 矩陣式影音選擇器*2	台	7

國立中興大學資源回收報廢財物報價單

編號	報廢品標類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編號	報廢品標類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1	投影機、幻燈機	台	61			17	筆記型電腦	台	90		
2	冰箱(大小型)*12 冷凍櫃*5	台	17			18	電腦主機	台	301		
3	印表機	台	69			19	液晶顯示器、液晶螢幕	台	131		
4	網路監視系統	台	5			20	平板電腦	台	36		
5	數位多功能講桌	台	1			21	相機(數位、單眼)	台	28		
6	掃描器	台	13			22	投影銀幕(電動式)	台	6		
7	冷水引擎高壓清洗機	台	5			23	機櫃*1、話機*2、電風扇*10	台	13		
8	攝影機*18、燒錄器*2、放影機*1	台	21			24	冷氣機(窗型、分離式、箱型調節器)	台	120		
9	空氣清淨機*5、吸塵器*8、除濕機*9	台	22			25	無線藍芽耳機*1、混音機*2	台	3		
10	行動通訊裝置*9、行動開發驗證裝置*24、NFC 行動載具*1	台	34			26	網路附加儲存交換設備、桌上型高階網路附加儲存系統	台	2		
11	不斷電系統(UPS、飛瑞 500VA)、電源供應器	台	25			27	預付卡讀卡機、RFID 讀取器、RFID 超高頻讀取器	台	3		
12	飲水機(含桌上型)*8、咖啡機*3、果汁機*1	台	12			28	微波爐*2、飯鍋(電子鍋)*2、捕蚊燈*2	台	6		
13	電視機*4、錄放影機*3、擴大機*7、鬆餅機*1、可攜式外接儲存裝置*1、數位繪圖板*1	台	17			29	防潮箱*3、碎紙機*2、護貝機*2、零件櫃*1	台	8		
14	行動數據處理平台*1、伺服器*23、防火牆*2、交換器*12、	台	38			30	工作站(組織培養控制、電腦模擬軟體模組與運算顯示裝置)	台	4		
15	無線擴音機充電變壓器*1、無線擴音機*7、手提擴音機*5、音階調整機*1、麥克風*11、擴音喇叭*2	台	27			31	事務機*3、數位式多功能彩色複合機*2、黑白複合機*1、傳真機*2	台	8		
16	路由器*2、基地台*10、分享器*4、訊號延伸器*1、交換器*4、集線器*2	台	23			32	燒錄機*1、傳真機*1、伴唱機*1、迴授抑制器*1、視聽機*1、8 進 8 出 AV 矩陣式影音選擇器*2	台	7		

報價 (1~32 項) 新台幣合計: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報價廠商行號:

聯絡電話:

地址:

簽章:

備註

- 一、回收項目如表格內報廢物品及數量 (按數量點交)。
- 二、表內報廢品不限廠牌。
- 三、報價合計要填入投標金額, 否則視為無效標。
- 四、表內報廢品請回收公司需會同本校資產經營組人員至本校各系所負責拆卸、搬運等工作, 廠商皆須自行雇工處理廢品, 在拆卸、搬運過程不得破壞現場設備及建物, 如有破壞需無償負責復原。
- 五、廠商應自行評估無電梯建物之大型設備及儀器(如冷凍櫃)須考量拆卸、搬運過程之成本。